



证券代码：300191

证券简称：潜能恒信

公告编号：2023-012

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4月21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该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

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本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,056,571.54元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-3,197,591.49元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按照母公司2022年度实现净利润的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0元，加年初未分配利润421,099,199.55元，减去2021年度分配6,400,000.00元，截止2022年12月31日，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411,501,608.06元。

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公司拟以2022年12月31日总股本32,000万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.20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）。

二、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有关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、公司上市后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及合理性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经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存



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1日